# 零星采购项目要求

<table>
<tr><td>采购单位</td><td colspan="3">海南电力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td><td colspan="2">采购承办部门（中心）</td><td colspan="3">综合财务部</td></tr>
<tr><td>采购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海南电力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债务处置服务零星采购项目</td><td colspan="2">采购概算金额（万元）</td><td colspan="3">4.20</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3">□工程 □货物 ☑服务</td><td colspan="2">资金来源</td><td colspan="3">自筹资金</td></tr>
<tr><td rowspan="2">采购品类及数量</td><td>序号</td><td>名称</td><td>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商务要求</td><td>数量</td><td>单位</td><td>单价（元）</td><td>总价（元）</td><td>计划交付日期</td></tr>
<tr><td>1</td><td>债务处置服务项目</td><td>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具有企业法人授权，且具有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的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br><br>2.项目服务周期内，供应商必须固定安排至少6名专职人员驻场办公，其中包含1名签字注册会计师作为项目核心负责人，整体驻场时长不少于20日，根据项目需求在甲方本部及下属子公司间往返驻点，全程驻场直至本项目所有验收工作全部完成。<br><br>3.项目团队必须配备至少1名签字注册会计师，并提供有效资质证明；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应至少具备中级会计职称、税务师等其中一项及以上专业资格。<br><br>4.供应商需严格对标本项目整体进度安排，保质保量完成各阶段服务工作，按需及时提交核查资料、整改报告、方案文稿等阶段性成果。所有服务工作须在2026年9月30日前全部完成，交付全套合规、完整的债务处置服务成果，确保项目顺利竣工验收。<br>（具体详细要求如下）</td><td>1</td><td>项</td><td>42000</td><td>42000</td><td>2026年9月10日前</td></tr>
</table>

**一、项目名称：**海南电力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债务处置服务零星采购项目

**二、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的服务内容旨在支持海南电力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下属子公司——海南电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在推进股权无偿划转过程中依法合规、平稳有序地完成相关工作。所采购服务聚焦于划转涉及的债务处置环节，由专业机构专项承担。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编制科学、合规的债务处置方案；协助开展股权划转前期的尽职调查与可行性研究；深度参与划转实施阶段的各项执行任务；并在划转完成后提供后续质保支持及对相关问题的解释与回应，全面保障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工作的合规性与可操作性。

**三、供应商要求：**

（一）供应商资质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具有企业法人授权，且具有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的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持有合法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的中国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含总所及其依法设立并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

2.供应商项目服务团队人员需熟悉股权划转、债务处置相关政策法规，具备债务处置、股权划转、企业投资及财务尽调等配套服务相关从业经验。需提供团队人员相关资质证书、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确保服务成果符合项目合规及

验收要求。

（二）驻场服务要求

项目服务周期内，供应商必须固定安排至少6名专职人员驻场办公，其中包含1名签字注册会计师作为项目核心负责人，整体驻场时长不少于20日，根据项目需求在甲方本部及下属子公司间往返驻点，全程驻场直至本项目所有验收工作全部完成。驻场团队需全程配合甲方开展现场资料核查、资料对接、债务核查、方案编制修订、答疑咨询、问题整改指导等工作，保障项目各项工作高效落地、按期推进。

（三）时间节点要求

供应商需严格对标本项目整体进度安排，保质保量完成各阶段服务工作，按需及时提交核查资料、整改报告、方案文稿等阶段性成果。所有服务工作须在2026年9月30日前全部完成，交付全套合规、完整的债务处置服务成果，确保项目顺利竣工验收。

（四）成果质量要求

供应商输出的全部服务成果、债务处置方案及配套资料，须确保结论真实客观、数据精准无误、内容完整规范、政策依据充分。所有成果须严格贴合股权无偿划转中涉及债务处置相关监管要求及南方电网内部管理规定，最终成果需通过甲方主管部门审议通过。

（五）廉洁合规要求

供应商项目团队全体人员须严格遵守国家及甲方廉洁从业相关管理规定，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服务原则，确

保与本项目实施无任何利益关联。严禁弄虚作假、隐瞒项目风险、违规操作、谋取不正当利益，全程合规、透明、公正开展各项服务工作。

**四、具体工作内容**

本次采购服务仅限开展债务处置方案编制及配套咨询服务，不参与任何产品技术性能鉴定、技术指标有效性判定等专业技术类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一）项目合规咨询与答疑指导

依据国家国资管理、债务处置、股权划转相关政策及南方电网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为本项目提供全方位专业化合规咨询服务。针对海南电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梳理、账务规范、资料报审等关键环节提供专项指导、答疑解惑，规范项目全流程管理，有效规避合规风险，保障股权划转中涉及债务处置工作合规落地。

（二）项目全过程资料审计核查

全面核查梳理本项目全周期相关资料，覆盖企业股权划转筹备、财务台账、债务合同、往来凭证、内部决策文件、公示资料、项目配套归档资料等全流程内容。重点审核各类业务资料、财务资料、合同文件、付款凭证、台账档案的合理性、合规性、完整性、真实性，为债务处置方案编制及股权无偿划转提供完整资料支撑。

（三）专项债务核查与处置方案编制

针对海南电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债务规模、负债结构、往来款项或有负债等开展专项核查，全面厘清企业现有

债务、潜在债务风险，核查各类债务形成依据、审批流程、凭证资料的完整性与规范性。结合国企股权无偿划转政策要求，量身编制合规、可落地的债务处置专项方案，明确债务处置方式、风险防控措施、实施流程及保障机制，形成完整的债务核查明细及方案成果。

（四）全过程配套咨询服务

针对项目实施全过程出现的债务梳理、流程办理、资料整改、报审答疑、公示落地等各类问题，提供常态化一对一专业咨询服务。全程配合甲方完成项目督查、内部评审、上级报审等各项对接工作，及时根据评审意见优化完善成果资料。

五、保密工作要求

供应商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服务期间及服务结束后，严禁违规记录、存储、复制、传播甲方项目涉密信息、商业信息、技术资料及财务数据，不得擅自发表涉及本项目未公开内容的文稿、成果。若发生泄密问题，供应商需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六、交付物及交付标准**

（一）主要交付物

海南电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处置专项方案、债务明细台账及风险说明资料；

（二）交付标准

所有交付成果须内容真实、数据准确、结论客观、依据充分，完整覆盖本次债务处置及股权划转配套服务全流程，

完全符合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国企债务处置相关政策及南方电网内部管理要求，最终经甲方财务管理、合规管理等相关部门共同审议通过。

（三）交付时间

阶段性核查资料、整改建议、答疑材料、报审文稿按甲方实时需求同步交付；全套最终正式服务成果须于2026年9月30日前全部完成交付，保障项目按期完成竣工验收。

## 七、项目投标文件要求

1.营业执照：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具有企业法人授权，且具有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的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投标人须为持有合法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的中国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含总所及其依法设立并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3.项目响应文件：报价金额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含税），即完成交付本项目服务的所有费用。

4.团队资质证书材料：项目团队必须配备至少1名签字注册会计师，并提供有效资质证明；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应至少具备中级会计职称、税务师等其中一项及以上专业资格；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证书、社保等佐证材料，所有材料须提供有效扫描件并加盖企业公章。

5.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团队2023年至今债务处置、股

权划转、企业投资及财务尽调等配套服务相关的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扫描件）至少1份，和项目完成评价证明（材料为履约评价、验收报告、出具的报告等证明项目完结的扫描件），佐证服务能力。

**八、零星采购成交原则**

（一）文件要求：供应商须在采购系统完整上传以下文件：①营业执照；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③项目响应文件；④人员资质证书、业绩证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团队情况、债务清理处置服务、服务质量保障等）等全部报名资料；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公司公章，未盖章、资料缺失或无效的，视为无效报价，不予受理。

（二）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方式。

（三）成交规则：

1.本项目推荐报价在限价以内的最低价供应商成交。

2.报价偏离说明：为避免出现恶意竞价从而造成服务质量下降，供应商投标人报价数值较市场及综合价格波动偏离较大的，报价明显低于控制价的50%，或最低价低于除最低价外的平均报价的25%，投标人须需提供相关成本成本分析报告，证明报价真实有效。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报告未能合理说明原因的，将视为无效报价，甲方可进行否决处理。

开标后采购方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可要求投标人补充提供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报价的，视为无效报价，甲方可进行否决处理。

（四）项目合同：本次零星采购需签订合同，合同模板以甲方提供标准合同模板为准。

（五）项目结算：项目成果交付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结算费用。

**九、违约责任**

若成交供应商未按约定时间交付项目成果、交付成果质量不达标、服务不合规，导致甲方项目股权无偿划转、债务处置工作延误，无法按期完成项目验收及相关申报、报审工作，造成项目损失的，本次项目全部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若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或不良影响的，甲方将依法追究成交供应商的相关责任。

海南电力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